

股票代码：300237

股票简称：美晨生态

公告编号：2022-078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，于2022年9月23日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12001号公司三楼会议室以通讯方式召开。会议通知已经于2022年9月16日以书面、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董事，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人，实际出席董事9人（本次会议以通讯方式表决），会议由董事长窦茂功先生主持，公司监事及高管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相关法律法规及《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会议以记名投票方式进行表决，经与会董事表决，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借款、融资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公司于2022年7月25日、2022年8月1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、2022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借款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，同意公司控股股东潍坊市城市建设发展投资集团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潍坊市城投集团”）向公司提供人民币4亿元借款，借款年利率为7.5%，借款期限为两个月，该借款主要用于归还到期的“17美晨01”公司债，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具体借款协议。为保证公司的正常经营，满足公司经营业务对流动资金周转需求，潍坊市城投集团根据公司实际资金需求，拟将上述借款事项期限延期至2023年2月24日，同时另行向公司提供人民币3亿元借款，借款期限自2022年9月26日至2022年12月25日，借款年利率为7.5%，并授权法定代表人签署具体借款协议。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同意的独立意见。

本项涉及与该关联交易有利害关系的关联人窦茂功先生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以同意票 8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《关于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融资借款、融资借款展期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及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定于 2022 年 10 月 11 日下午 14:30 在山东省潍坊市诸城市密州东路 12001 号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。

本议案以同意票 9 票，反对票 0 票，弃权票 0 票，获得通过。

《关于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，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。

特此公告。

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 年 9 月 23 日